

教育及青年發展局 -- 高美士中葡中學
以中文為教學語言的初中回歸教育
自薦學生(初中)特別總考試(2025 年 8 月)

考生須知

1. 考生須帶備准考證、有效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始可參與考試。帶備考試工具，考試時不可向他人借用文具。
2. 考試當天，考生請提前十分鐘到場，查看考生名單及座號。
3. 考生須準時應考，按座號入座；開考十五分鐘後，不得進場應考。
4. 開考至少達考試時間的三分之二，考生方可交卷離開。
5. 在考場內考生必須關掉所有通訊器材，違者將被取消該科考試資格。
6. 所有考試用具不得寫有任何文字或符號，亦不得夾帶任何紙張，違者將被視作作弊處理。
7. 如有考試作弊行為，該科考試資格將被取消。
8. 考生須於口試前自行到本校公佈欄或網頁查閱口試時間。
9. 無論任何情況，校方將不會安排補考。
10. 不及格或缺考的科目，考生可於日後舉行的初中回歸教育特別總考試中報名再考，已獲及格成績的科目不設重考。
11. 考試成績將於 2025 年 9 月 3 日下午 3:00 至 2025 年 9 月 5 日下午 3:00 止在本校公佈欄張貼，考生亦可於本校網頁查閱。如對考試成績有異議，考生須於 2025 年 9 月 5 日下午 3:00 前，以書面向高美士中葡中學校長提出複核要求，並連同視為適當的文件提交予校長；有異議科目的成績以考試委員會的最後決定為準。
12. 考試當日下午 5:00~6:30 期間，若本澳氣象局已發出/開始發出黑色暴雨警告信號，或已懸掛/開始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，當日之考試將取消，並順延至最後一科考試之第二個工作日舉行，其餘各科考試將不受影響。若因暴雨警告信號或颱風未能如期考試，考試更改安排之消息可循以下途徑查詢：
 - A. 考生可參閱本校網頁 www.eslc.k12.edu.mo
 - B. 考生可致電本校查詢考試改期安排。查詢電話：2833 1093
 - C. 有關消息會以手提電話短訊方式公佈，擬採用此方式接收有關訊息的考生，須於報考時填寫接收短訊之手提電話號碼。
 - D. 考試更改安排通告亦將於改期次天上午在本校大堂張貼。
13. 若因暴雨警告信號或颱風未能如期考試，考試結果之公佈日期亦將作相應更動。
14. 考生因任何原因缺席考試，均不設補考；考生可於未來舉行相關考試時，再自行報考。